

國立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系

鼓勵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助要點

105 年 01 月 06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提升學生未來競爭優勢，以正向鼓勵之方式帶動學生考取證照風氣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第二條 本要點獎助之對象，為本系全體在學學生。

第三條 獎助方式及原則：

- 一、 學生參加經本系認可之證照檢定，並取得證照者，可獲獎助。
- 二、 每案獎助金額為其報名費金額全額，獎助上限為參仟元。
- 三、 每人每年以二案為原則，同案件不可重複申請。
- 四、 已領有本校其他取得證照補助之獎學金者，不得再申請。
- 五、 若查證證書偽造或塗改屬實，本系保有追回獎助金與法律追訴之權利。

第四條 申請期間為每年 6 月及 11 月，申請時請填妥「東華大學應用數系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助申請表」並繳交申請表中之應繳證件。

第五條 審查作業由系學務委員會審查後頒發。

第六條 本要點每年度之獎助總額度原則上以貳萬元為上限，但可視系年度經費預算予以調整。

第七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系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助申請表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 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學 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數學科學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統計科學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統計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
通訊地址		年 級	
聯絡電話		行 動 電 話	
存摺銀行名稱(分行)		存摺銀行帳號	
核照日期	年 月 日	證照指導老師	(如證照取得非由校內老師指導或無者，可不填此格)
證照名稱			
報 名 費	元		
應繳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證照證明文件影印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摺封面影本【限本人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費收據或有效證明文件		
申請人簽名或簽章：			
系助理簽章：		系主任簽章：	
系學務委員會審核結果【以下由應數系辦填寫】			
合格		補助金額	元
不合格		原因	

注意：繳交時，請攜帶證照正本以備核驗，核對無誤後當場歸還。